

朝陽科技大學設計學院日間部工業設計系四年制課程規劃表

入學年度：110學年度適用

2024.07.31 14:19:29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時數學分	下學期	時數學分	上學期	時數學分	下學期	時數學分	上學期	時數學分	下學期	時數學分	上學期	時數學分	下學期	時數學分
校訂必修	體育(體適能)	2-2	生活英文	2-2	職場英文	2-2	職場英文	2-2	社會領域	2-2						
	生活英文	2-2	體育(體適能)	2-2	人文領域	2-2	自然科學領域	2-2								
	中文鑑賞與應用	2-2	勞作教育	3-1												
	勞作教育	3-1														
	資通訊與AI應用	2-2														
時數學分		11-9		7-5		4-4		4-4		2-2		0-0		0-0		0-0
專業必修	基本設計(一)	4-3	基本設計(二)	4-3	產品設計(一)	4-3	產品設計(二)	4-3	產品設計(三)	4-3	專題設計(一)	8-5	專題設計(二)	8-5	專題設計(三)	8-5
	設計素描	3-2	設計表現技法	3-2	設計程序與方法	2-2	電腦輔助工業設計(二)	3-2					作品集設計	2-2		
	設計圖學(一)	3-2	設計圖學(二)	3-2	電腦輔助工業設計(一)	3-2	邏輯思考與運算	3-3								
	工廠實習	4-3	模型製作	4-3	智慧財產權概論	2-2										
	設計史	2-2	色彩學	2-2												
時數學分		16-12		16-12		11-9		10-8		4-3		8-5		10-7		8-5
專業選修	工業產品設計類課程															
					產品色彩計畫	2-2	材料與加工	2-2	設計工學	2-2	產品工程設計	2-2	綠色產品設計	2-2	綠色創新與產品開發*	2-2
					人因設計	2-2	人機介面設計	2-2	使用者心理學	2-2	產品企劃	2-2				
					生活型態設計	2-2	產品語意	2-2			自行車造型美學與人因設計	3-3				
											自行車結構設計與製造實務	3-3				
										自行車產品開發與實務習作	2-2					

朝陽科技大學設計學院日間部工業設計系四年制課程規劃表

入學年度：110學年度適用

2024.07.31 14:19:29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時數學分	下學期	時數學分	上學期	時數學分	下學期	時數學分	上學期	時數學分	下學期	時數學分	上學期	時數學分	下學期	時數學分
電腦輔助應用設計類課程																
				視覺傳達設計	3-2	進階數位表現技法	3-2	電腦輔助造型設計(一)	3-2	電腦輔助造型設計(二)	3-2	電腦輔助工藝設計(一)	2-2	電腦輔助工藝設計(二)	2-2	
						快速原型製作	3-2	互動設計	3-2	虛擬實境設計	3-3	電腦輔助工程製造	3-2	多媒體設計	3-2	
文化創意設計類課程																
		繪本	3-2	木竹工藝設計(一)	3-2	木竹工藝設計(二)	3-2	金屬加工設計(一)	3-2	金屬加工設計(二)	3-2	文化產業創業實務	2-2			
				陶藝設計(一)	3-2	陶藝設計(二)	3-2	玻璃藝術設計(一)	3-2	玻璃藝術設計(二)	3-2					
						文化資源調查	2-2	文化創意設計	2-2							
跨類別課程																
		產品攝影	3-2	初階數位表現技法	3-2	設計服務學習	2-2	設計技術講座	3-2			包裝設計	3-2	產業實習	9-9	
				設計思考	2-2			市場調查與行銷	2-2			校外實習	4-4	設計實務講座	3-2	
技優生必選修-智慧創意設計技優領航專班																
設計概論 #	2-2	色彩學 #	2-2	設計英文 #	2-2	設計英文 #	2-2	國際競賽實務專題(一) #	3-3	國際競賽實務專題(二) #	3-3					
		設計表現技法 #	3-3													
時數學分	2-2		11-9		22-18		24-20		26-21		27-24		16-14		19-17	
學期總時數學分	29-23		34-26		37-31		38-32		32-26		35-29		26-21		27-22	
校訂必修	基礎通識及核心通識			9科目24學分												
	通識自由選修			4學分，修課規範請詳閱全校性規定(四)												
專業必修	22科61學分															
專業選修	最少應選修29學分															

朝陽科技大學設計學院日間部工業設計系四年制課程規劃表

入學年度：110學年度適用

2024.07.31 14:19:29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上限	10 學分															
最低畢業學分數	128 學分															

一、全校性規定：

- (一)修習通過語言中心開設之「菁英英文I」、「菁英英文II」校訂選修課程，可以分別替代通識英文必修課程(不含航空機械系、飛航與民航人員技術系)，詳細課程內容及替代方式請參閱語言中心網站。
- (二)日間部四技生修習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之創造力課程，通過者皆可認列為「專業選修學分」。
- (三)修習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之基礎通識(必修18學分)及核心通識(至少6學分，分為人文領域、社會領域、自然科學領域、綜合領域等四領域)課程者，達24學分之後，有超修者，得認列為通識之自由選修學分。
- (四)通識之「自由選修」至多為4學分，含未認列之院通識課程、跨院系學程、微學程、微型課程、校訂選修及第三條所記超修「核心通識」課程。
- (五)外籍學生之校訂必修中文課程可用華語中心開設之華語系列必修課程抵免(或認列)，華語為母語之人士以及馬來西亞華人除外，詳細抵免(或認列)方式請至華語中心網站查詢。

二、全院性規定：

- (一)設計學院「資訊科技應用能力」基本門檻，本院學生應於修業期間至少通過TQC、ACA或設計專業證照檢定至少一項，方得畢業；由本系認定標準。
- (二)設計技優領航專班必選課程，技優生修畢後可替代原屬系專業必修/選修課程，或認列為系之專業選修學分。
- (三)設計技優領航專班需由本院跨院系學程課程5科目至少選修2門，並認列為系之專業選修6學分；另修習各系指定專業學科1門(課程有「*」)。

三、本系之規定：

- (一)課程有標註「#」者為設計學院開設之技優生必選修課程，其中「設計概論」可替代為本系「設計史」課程。
- (二)課程有「*」者為技優生必選專業學科。